



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5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陆文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古洪彬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沈浮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33,417,800.28	28,660,951.14	16.60%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1,208,726.00	941,652.23	-228.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6,665,298.79	-66,530,653.20	14.8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9915	-1.1641	14.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12	0.0172	-223.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12	0.0172	-223.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5%	0.38%	-0.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5%	0.35%	-0.7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
总资产（元）	443,257,027.95	501,527,136.29	-11.62%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股东权益（元）	342,496,298.39	343,705,024.39	-0.35%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9929	6.0141	-0.3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000.31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00.08	
合计	8,500.2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重大风险提示

1、业务经营风险

(1) 对电信行业依赖较大的风险

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3月，公司来自电信运营商的营业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61.91%、59.28%和59.38%，公司收入对电信行业依赖较大。虽然数据网络系统的建设和运营对国民经济发展、国家战略安全至关重要，而且国务院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文件明确支持电信行业的发展，但若出现不利于电信运营商的因素，或电信运营商改变运营模式，并进而减少其对数据网络系统的相关投入，短期内将对公司的发展经营带来不利的影响。公司收入对电信行业依赖较大主要与公司目前的发展阶段有关。由于公司业务和技术与电信业务联系最为紧密，且相关解决方案和技术服务最先用于电信行业客户，因此目前公司营业收入中，来自电信运营商的营业收入占比较大。公司定位为专业的电信级数据网络系统技术服务商，专注于提供数据网络系统解决方案和技术服务业务，目前正处于商业模式已经完善成熟但亟待规模化复制、扩张的阶段，客户由电信运营商逐渐扩展至金融、电力、航空、政府等领域，随着公司业务规模逐渐扩大，业务领域拓展，客户数量增加，公司对电信行业的依赖逐渐降低。

(2) 业绩季节性波动风险

电信运营商、大型企事业单位和政府部门通常采用预算管理制度和集中采购制度，一般每年一季度进行项目预算立项、审批流程，二季度开始进行招标、采购和建设流程。基于客户市场需求因素的影响，公司的销售呈现较明显的季度不均衡的分布特征，公司收入的实现主要体现在第二季度至第四季度尤其是第四季度，而第一季度由于客户预算制定和春节假期等因素实现收入较少。与收入实现的季节性相对应，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主要集中在下半年尤其是第四季度，而月度间研发投入、人员工资及其他费用的支出则均衡发生，导致公司利润和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实现不均衡。公司营业收入的季节性波动及其对公司利润、经营性活动现金流在全年实现不均衡的影响，可能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公司积极采取措施，降低业绩季节性波动的风险：一方面，积极拓展采购和结算季节性较小的行业客户。另一方面扩大技术服务收入占比。一般来说，公司技术服务收入的季节性波动较小。

(3) 产品或服务之稳定性风险

公司从事的电信级数据网络系统解决方案及技术服务业务具有较高的品牌壁垒和技术壁垒，对服务稳

定性要求较高。公司与客户签署的服务合同通常对公司提供的服务质量作出约定，若公司提供的服务不能满足客户合同规定，则根据共同确认的故障影响范围和损失程度，由公司向客户支付违约金。如因公司原因导致重大通信事故，客户有可能终止合同。因此，公司存在因不能完全按合同约定按时、按质、按量提供服务而丢失客户并进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风险。“棱镜门”事件后，信息安全上升到国家战略高度，IT 基础架构国产化明显加速，国内行业客户的数据网络、数据中心，正处于从国外厂商主导的传统架构向互联网架构的转型中，随着云计算技术的发展，大中型企业客户开始进入“云计算”转型的重要时期，传统应用开发商与 IT 设备原厂商将面临新一轮的技术转型，以客户为中心搭建具有弹性、可扩展的计算架构将成为必然。公司作为电信级数据网络系统和行业客户核心业务支撑平台 IT 系统知名专业服务商，将面临市场转型所带来的机遇与挑战。公司面对挑战，主动应对，从战略规划到技术市场均做了大量工作，调整公司组织架构和技术队伍，整合公司传统的网络和集成服务的技术优势资源，加大研发投入，加强与 Vmware 及华三通信、华为等国内主要 IT 企业的合作等方面做了准备和战略布局。

2、技术不能及时更新的风险

公司服务技术来源于过去长期维护过程中的不断积累。目前公司的解决方案和技术服务在西部电信级数据网络系统技术服务行业内保持了一定的先进性，并储备了一定的技术人才和知识案例库，以便在技术水平迅速更新换代的过程中保持并扩大公司的技术领先地位。但是电信级数据网络系统技术服务行业具有发展迅速和技术产品更新换代快的特点，公司需要保持对包括数据网络与系统技术在内的各种最新技术的跟踪和掌握，如果公司技术研发不能跟上行业技术发展，或设备厂商改变市场策略，对设备相关技术实施封锁，将给公司的各项服务的技术能力提升带来不利影响，难以满足市场发展的需求。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项目投资建设电信级数据网络系统技术服务支撑基地及技术服务区域扩展项目，主要是提高公司技术水平和服务能力，拓展公司服务范围，对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有着重要意义。虽然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技术方案、设备选型、市场前景等方面经过缜密分析，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因工程进度、工程质量、投资成本发生变化而引致的实施风险，而宏观经济政策变化、市场变化等则可能导致项目预期经营成果的实现存在风险。

4、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

2014 年末及 2015 年一季度，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16,952.84 万元和 16,846.25 万元，较上年末减少。公司在以前同期应收账款实际损失率基础上，根据谨慎性原则对应收账款确定了较为充分合理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并计提了相应的坏账准备，上述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充分地反映和揭示了可能发生的应收账款无法收回风险。未来随着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张，应收账款将保持一定比例增长，坏账准备计提的金额有可

能进一步提高，对计提所属期间的损益产生一定的影响。尽管欠款客户主要为大型企业及政府，资金实力雄厚，信用记录良好，应收账款的坏账风险较低，但仍不能排除形成坏账损失的风险。

5、快速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的不断扩展，特别是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经营规模将迅速扩大，公司的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将趋于复杂化。如果公司不能同步建立起较大规模企业所需的管理体系、形成完善的约束机制，或未能很好把握调整时机，或相应职位管理人员的选聘失误，都可能阻碍公司业务的正常推进或错失发展机遇，从而影响公司的长远发展。

6、员工薪酬成本上升风险

公司在项目实施、研发和市场拓展过程中，对于高素质的技术人才依赖程度较高。2014年一季度和2015年一季度公司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分别为626.19万元和760.15万元，本期较上年同期上涨21.39%，员工薪酬成本的上升将会对公司盈利水平造成一定影响。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5,918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陆文斌	境内自然人	47.04%	26,881,167	26,881,167		
王晓伟	境内自然人	12.22%	6,986,526	6,986,526		
王晓明	境内自然人	9.17%	5,239,895	5,239,895		
成都弘俊远景成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4%	2,080,000	0	质押	1,650,000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28%	732,818	0		
中信银行－招商优质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4%	650,044	0		
温思凯	境内自然人	0.74%	423,940	423,940		
方应坤	境内自然人	0.31%	177,254	0		
徐艳如	境内自然人	0.30%	171,200	0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海通私募稳赢3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28%	162,30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成都弘俊远景成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80,000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32,818	人民币普通股	732,818
中信银行－招商优质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50,044	人民币普通股	650,044
方应坤	177,254	人民币普通股	177,254
徐艳如	171,200	人民币普通股	171,200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海通私募稳赢3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62,300	人民币普通股	162,300
黄伟雄	158,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8,000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融泰稳盈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46,200	人民币普通股	146,200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涨乐2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30,900	人民币普通股	130,900
董雪珍	1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王晓伟和王晓明为兄弟关系；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陆文斌	26,881,167	0		26,881,167	首发承诺	2017-1-27
王晓伟	6,986,526	0		6,986,526	首发承诺	2017-1-27
王晓明	5,239,895	0		5,239,895	首发承诺	2017-1-27
温思凯	423,940	0		423,940	于2014年9月5日离任。	2015-9-5
周莉	17,488	0		17,488	原股东陈建军于2014年5月去世，周莉为陈建军的继承人，目前还未办理解除限售。	公司将尽快为其办理解除限售。
陈韵洁	5,829	0		5,829	原股东陈建军于2014年5月去世，陈韵洁为陈建军的继承人，目前还未办理解除限售。	公司将尽快为其办理解除限售。
王勇	22,469	0		22,469	于2014年11月18日离任。	2015-11-18

李伟	23,317	23,317		0		2015-1-27
古洪彬	21,621	21,621		0		2015-1-27
孙强	21,621	21,621		0		2015-1-27
程勇	21,621	21,621		0		2015-1-27
唐军	21,621	21,621		0		2015-1-27
王衍	20,773	20,773		0		2015-1-27
李挺	20,349	20,349		0		2015-1-27
沈浮	18,229	18,229		0		2015-1-27
龚坤	18,229	18,229		0		2015-1-27
杨秀林	17,805	17,805		0		2015-1-27
成都弘俊远景成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80,000	2,080,000		0		2015-1-27
深圳市鼎恒瑞吉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	1,000,000		0		2015-1-27
合计	42,862,500	3,285,186	0	39,577,314	--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 资产负债项目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同比增减(%)	备注
货币资金	93,357,794.38	144,624,736.93	-35.45%	1
应收票据	45,439,297.49	66,764,204.15	-31.94%	2
其他应收款	7,058,870.48	3,907,248.51	80.66%	3
其他流动资产	4,260,309.24	2,874,634.10	48.20%	4
在建工程	17,469,418.15	11,706,869.13	49.22%	5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0	-	6
应付票据	1,460,764.56	33,606,875.00	-95.65%	7
应付账款	58,689,316.39	91,879,783.11	-36.12%	8
预收款项	14,648,817.74	7,618,335.55	92.28%	9
应付职工薪酬	352,671.89	89,770.47	292.86%	10
应交税费	304,271.13	20,538,125.73	-98.52%	11
其他应付款	1,208,577.88	764,417.72	58.10%	12
少数股东权益	771,505.65	0	-	13

主要项目重大变动情况及原因说明:

1、报告期末，货币资金余额 93,357,794.38 元，较年初减少 35.45%，主要系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开工及支付货款所致。

2、报告期末，应收票据余额 45,439,297.49 元，较年初减少 31.94%，主要系收到承兑汇票到期款所致。

3、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 7,058,870.48 元，较年初增加 80.66%，主要系付项目保证金及投标保证金所致。

4、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资产余额 4,260,309.24 元，较年初增加 48.20%，主要系采购规模扩大，增值税进项税金增加所致。

5、报告期末，在建工程余额 17,469,418.15 元，较年初增加 49.22%，主要系公司募投项目采购设备所

致。

6、报告期末，短期借款余额 20,000,000.00 元，年初无短期借款，主要系公司向金融机构短期贷款所致。

7、报告期末，应付票据余额 1,460,764.56 元，较年初减少 95.65%，主要系支付上年开出的承兑汇票到期款所致。

8、报告期末，应付账款余额 58,689,316.39 元，较年初减少 36.12%，主要系支付到账期应付账款所致。

9、报告期末，预收款项余额 14,648,817.74 元，较年初增加 92.28%，主要系未验收项目收到的阶段款所致。

10、报告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余额 352,671.89 元，较年初增加 292.86%，主要系子公司创意云智筹备期间尚未支付的员工薪酬所致。

11、报告期末，应交税费余额 304,271.13 元，较年初减少 98.52%，主要系报告期内缴纳上年末应交税费所致。

12、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 1,208,577.88 元，较年初增加 58.10%，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往来款所致。

13、报告期末，少数股东权益 771,505.65 元，年初无，主要系报告期内增加子公司创意云智纳入合并范围产生的少数股东权益。

（二）利润表项目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同比增减（%）	备注
营业成本	21,340,077.31	15,642,756.59	36.42%	1
销售费用	3,073,531.06	2,170,589.42	41.60%	2
财务费用	-575,595.40	-150,202.86	-283.21%	3
资产减值损失	108,807.91	576,048.89	-81.11%	4

主要项目重大变动情况及原因说明：

1、报告期内，营业成本 21,340,077.31 元，同比增加 36.42%，主要系一季度完工转收的低毛利项目数量较上期增加所致。

2、报告期内，销售费用 3,073,531.06 元，同比增加 41.60%，主要系市场业务及差旅费加大所致。

3、报告期内，财务费用-575,595.40 元，同比下降 283.21%，主要系公司发行新股所募集的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4、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 108,807.91 元，同比减少 81.11%，主要系一季度公司加大应收账款管理

力度，应收账款增量较上年同期减少，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同比减少所致。

（三）现金流量项目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同比增减(%)	备注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7,777,514.48	31,207,899.01	117.18%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99,687.58	2,737,073.38	276.30%	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9,155,968.93	72,274,708.56	37.19%	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853,200.39	14,577,227.56	43.05%	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924,164.86	180,957.23	3173.79%	5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00,000.00	111,832,715.00	-99.20%	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5,666.67	-	-	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7,361,285.82	-100.00%	8

主要项目重大变动情况及原因说明：

1、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7,777,514.48 元，同比增加 117.18%，主要系公司加强应收账款管理，一季度收回较同期增加所致。

2、报告期内，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99,687.58 元，同比增加 276.30%，主要系收回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较同期增加所致。

3、报告期内，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9,155,968.93 元，同比增加 37.19%，主要系一季度承接的项目较多，需提前下单采购所致。

4、报告期内，支付的各项税费 20,853,200.39 元，同比增加 43.05%，主要系报告期内支付的代交个人所得税。

5、报告期内，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924,164.86 元，同比增加 3173.79%，主要系公司募投项目建设采购设备所致。

6、报告期内，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00,000.00 元为报告期内增加子公司创意云智收到到其他股东投资款，上期 111,832,715.00 元为报告期内发行新股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后的募集资金。

7、报告期内，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5,666.67 元，上期无借款及利息支出。

8、报告期内，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 元，上期 7,361,285.82 为报告期内发行新股募集资金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1、报告期内总体业务经营情况

2015 年第一季度，公司继续保持了健康、稳定的发展，较好的完成了各项工作。公司新取得了 4 项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创意运营商区县分公司基础管理系统软件 V1.0、创意企业移动专网认证平台软件 V1.0、创意 Troy Report 系统 V1.0 和创意数据集成 Troy DI 系统 V1.0，且以上软件产品均已进入研发测试阶段。2015 年 3 月，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向交易所申请了停牌，截止目前，公司聘请的各相关中介机构正抓紧对涉及重组事项的相关资产进行审计、评估等工作，公司股票继续停牌中。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341.78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16.60%；实现的营业利润为-133.32 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 230.35%，实现利润总额-132.32 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 219.7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3.72 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 242.01%。主要原因为①一季度结算的项目总数较少，毛利受单个项目影响较大；②人员增加及薪酬水平提高导致期间费用增加；③公司加大市场开拓力度，销售费用相应增加。

2、公司的未来发展规划

2015 年，公司将秉承“有计划，可管控”的工作思路，继续加大研发力度和创新投入，提升技术水平和服务能力，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以更加昂扬的精神面貌、更加务实的工作作风、更加奋发有为的事业激情，为实现公司的远期发展战略目标。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4 年 3 月 1 日，本公司（乙方）与贵州铜仁医院建设指挥部（铜仁市人民医院）（甲方）签订了《医院住院大楼、门诊医技大楼智能化软件配套设备采购项目》合同，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2,066 万元。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合同仍在履行中。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 2015 年度工作计划，积极推进研发、销售、管理等各项工作，公司积极拓展市场并深化与各合作伙伴的交流与合作。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p>"如果公司在 A 股股票正式挂牌上市之日后三年内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以下简称为"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本公司将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规定及本承诺内容依照以下法律程序实施以下具体的股价稳定措施：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公司应当根据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本承诺，提出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方案，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公司同时或分步骤实施以下股价稳定措施：（1）实施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若公司决定通过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稳定公司股价，公司董事会将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保证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提议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方案或者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若公司决定实施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将在 3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利润分配方案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后的 2 个月内，实施完毕。公司</p>	2014 年 01 月 27 日	2014-01-27 至 2017-01-27	正在履行

	<p>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2) 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认可的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以下简称"公司回购股份")。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若公司决定采取公司回购股份方式稳定股价,公司应在3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公司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依法通知债权人,并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在完成必须的审批、备案、信息披露等程序后,公司方可实施相应的股份回购方案。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回购股份的方式为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回购股份事项发生时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0%。但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公司可不再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回购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公司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份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公司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本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陆文斌	<p>不利用实际控制人的地位通过下列方式将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委托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代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偿还债务。</p>	2012年01月16日	2012-01-16至9999-12-31	正在履行
陆文斌	<p>本人将采取措施尽量避免与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保证本着公允、透明的原则,严格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和回避制度,同时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人保证不会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保证不会通过向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借款,由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各种方式侵占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资金。不控制或占用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资产。</p>	2012年01月16日	2012-01-16至9999-12-31	正在履行
陆文斌	<p>1、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将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p>	2014年	2014-01-	正在

	<p>招股说明书披露的股票锁定承诺,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按照中国证监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暂行规定》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本人已参与公开发售的股份除外),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上述股票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长期间,每年转让其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其股份总数的 25%; 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2、本人所持公司全部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本人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不低于发行价;3、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4、在上述承诺履行期间,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在此期间本人仍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5、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以下责任:(1)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股票锁定期承诺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本人如违反上述股份锁定期承诺,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 10 个交易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并自回购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持有股份的锁定期 3 个月。"</p>	01 月 27 日	27 至 2017-01-27	履行
陆文斌	<p>如果公司在其 A 股股票正式挂牌上市之日后三年内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以下简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公司控股股东将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规定及本承诺内容依照以下法律程序实施以下具体的股价稳定措施: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本人应当根据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本承诺,提出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方案,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本人应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前提下,以增持公司股份方式稳定公司股价。本人如需以增持公司股份方式稳定股价,则本人应在 3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依法履行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的审批手续,在获得批准后的 3 个交易日内通知公司,公司应按照相关规定披露本人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在公司披露本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p>	2014 年 01 月 27 日	2014-01-27 至 2017-01-27	正在履行

	<p>日后, 本人开始实施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本人增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每个会计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等于上一会计年度本人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税后金额及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 20%。但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 本人可不再增持公司股份。本人增持公司股份后, 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 如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约束措施: 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 则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 直至按本承诺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如果公司未采取承诺的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 则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 直至公司按承诺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p>			
陆文斌	<p>在本承诺函签署之日,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产品, 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 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 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将不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 若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 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 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股份公司经营的方式, 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在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与股份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期间, 本承诺函为有效之承诺。如上述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的或未被遵守, 本人将向股份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2012 年 01 月 16 日	2012-01-16 至 9999-12-31	正在履行
王晓伟	<p>本人将采取措施尽量避免与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 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 本人保证本着公允、透明的原则, 严格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和回避制度, 同时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人保证不会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本人保证不会通过向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由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各种方式</p>	2012 年 01 月 16 日	2012-01-16 至 9999-12-31	正在履行

	侵占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资金。不控制或占用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资产。			
王晓伟	1、本人作为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将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股票锁定承诺，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按照中国证监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暂行规定》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本人已参与公开发售的股份除外），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上述股票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公司副董事长期间，每年转让其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其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2、本人所持公司全部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本人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不低于发行价；3、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4、在上述承诺履行期间，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在此期间本人仍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5、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以下责任：（1）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股票锁定期承诺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本人如违反上述股份锁定期承诺，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 10 个交易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并自回购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持有股份的锁定期 3 个月。”	2014 年 01 月 27 日	2014-01-27 至 2017-01-27	正在履行
王晓伟	如果公司在其 A 股股票正式挂牌上市之日后三年内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以下简称为“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规定及本承诺内容依照以下法律程序实施以下具体的股价稳定措施：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本人应当根据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本承诺，提出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方案，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本人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票以稳定公司股价，买入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本人用于购买股份的资金金额等于本人在担任董事/高级管	2014 年 01 月 27 日	2014-01-27 至 2017-01-27	正在履行

	<p>理人员职务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20%。但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本人可不再买入公司股份。本人买入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如果需要履行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证券登记管理部门审批的,应履行相应的审批手续。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领取薪酬,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本承诺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p>			
王晓伟	<p>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现时没有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现时也没有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企业;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不会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会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为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以停止经营相竞争业务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业务纳入到股份公司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在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期间,本承诺函为有效之承诺。</p>	2012年01月16日	2012-01-16至9999-12-31	正在履行
王晓明	<p>本人将采取措施尽量避免与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保证本着公允、透明的原则,严格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和回避制度,同时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人保证不会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保证不会通过向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借款,由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各种方式侵占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资金。不控制或占用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资产。</p>	2012年01月16日	2012-01-16至9999-12-31	正在履行
王晓明	<p>1、本人作为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股东,将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股票锁定承诺,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36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按照中国证监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暂行规定》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本人已参与公开</p>	2014年01月27日	2014-01-27至2017-01-27	正在履行

	<p>发售的股份除外),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上述股票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期间,每年转让其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其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2、本人所持公司全部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本人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不低于发行价;3、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4、在上述承诺履行期间,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在此期间本人仍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5、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以下责任:(1)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股票锁定期承诺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本人如违反上述股份锁定期承诺,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 10 个交易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并自回购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持有股份的锁定期 3 个月。"</p>			
王晓明	<p>如果公司在其 A 股股票正式挂牌上市之日后三年内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以下简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规定及本承诺内容依照以下法律程序实施以下具体的股价稳定措施: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本人应当根据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本承诺,提出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方案,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本人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票以稳定公司股价,买入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本人用于购买股份的资金金额等于本人在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 20%。但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本人可不再买入公司股份。本人买入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如果需要履行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证券登记管理部门审批的,应履行相应的审批手续。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p>	2014 年 01 月 27 日	2014-01-27 至 2017-01-27	正在履行

		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领取薪酬,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本承诺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			
	王晓明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现时没有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现时也没有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企业;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不会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会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为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以停止经营相竞争业务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业务纳入到股份公司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在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期间,本承诺函为有效之承诺。	2012年 01月16 日	2012-01- 16至 9999-12- 31	正在 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447.14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95.3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额		说明：公司应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变更募集资金投向议案的日期作为变更时点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300.27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64.6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2.02%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电信级数据网络系统技术服务支撑基地及技术服务区扩展项目建设	是	10,415.5	8,250.5	495.38	1,864.65	22.60%	2016年06月30日	0	0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0,415.5	8,250.5	495.38	1,864.65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合计	--	10,415.5	8,250.5	495.38	1,864.65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	不适用										

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2014年11月18日, 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内容及使用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相关议案, 调整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投资, “电信级数据网络系统技术服务支撑基地及技术服务区域扩展项目”原预算为10,415.50万元, 调整后的预算为8,250.50万元, 调整后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共计2,300.27万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公司使用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共计2,300.27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2014年4月21日,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降低财务费用, 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批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 到期后公司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有利于公司降低财务成本, 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2014年11月20日, 上述资金已全部返回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亦已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6,919.57万元均存放在本公司及子公司四川创意科技有限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将有计划的投资于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三、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2015年1月26日，公司发布了《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解除限售股数量为3,285,18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7484%；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为3,206,33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6104%。

2、公司于2015年3月3日披露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已于2015年3月3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5年3月10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自2015年3月10日开市起按照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于2015年3月17日、2015年3月24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此后，公司于2015年3月31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并于2015年4月8日、2015年4月15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目前，公司聘请的各相关中介机构正抓紧对涉及重组事项的相关资产进行审计、评估等工作。

以上公告的详细内容，请登陆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查询，网址：www.cninfo.com.cn。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无。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03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3,357,794.38	144,624,736.9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5,439,297.49	66,764,204.15
应收账款	168,462,503.31	169,528,395.38
预付款项	36,926,554.33	35,050,903.2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058,870.48	3,907,248.5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6,236,826.26	31,570,948.4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260,309.24	2,874,634.10
流动资产合计	391,742,155.49	454,321,070.7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446,600.00	4,446,6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6,685,122.26	6,685,122.26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678,125.01	15,157,459.84
在建工程	17,469,418.15	11,706,869.1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707,444.77	6,638,126.0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31,540.32	275,278.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96,621.95	2,296,609.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514,872.46	47,206,065.57
资产总计	443,257,027.95	501,527,136.2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60,764.56	33,606,875.00
应付账款	58,689,316.39	91,879,783.11
预收款项	14,648,817.74	7,618,335.5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52,671.89	89,770.47
应交税费	304,271.13	20,538,125.7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208,577.88	764,417.7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6,664,419.59	154,497,307.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220,000.00	3,22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4,804.32	104,804.3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24,804.32	3,324,804.32
负债合计	99,989,223.91	157,822,111.9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7,150,000.00	57,1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5,752,282.16	105,752,282.1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5,354,943.71	35,354,943.7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4,239,072.52	145,447,798.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42,496,298.39	343,705,024.39
少数股东权益	771,505.65	
所有者权益合计	343,267,804.04	343,705,024.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43,257,027.95	501,527,136.29

法定代表人：陆文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古洪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浮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2,090,545.59	134,140,620.8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5,439,297.49	66,764,204.15
应收账款	168,462,503.31	169,528,395.38
预付款项	35,362,382.62	33,501,484.3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926,364.39	3,904,774.14
存货	36,236,826.26	31,570,948.4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162,944.43	2,777,419.24
流动资产合计	378,680,864.09	442,187,846.5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446,600.00	4,446,6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6,685,122.26	6,685,122.26
长期股权投资	25,850,000.00	25,85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080,481.21	4,332,736.50
在建工程	16,025,671.53	10,594,910.5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521,279.67	2,426,278.9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31,540.32	275,278.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37,553.39	2,237,553.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1,078,248.38	56,848,480.44
资产总计	439,759,112.47	499,036,327.0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60,764.56	33,606,875.00
应付账款	58,679,316.38	91,869,783.10
预收款项	14,648,817.74	7,618,335.55
应付职工薪酬	122,504.89	89,770.47
应交税费	109,753.98	20,484,102.6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150,891.57	706,885.4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6,172,049.12	154,375,752.1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000,000.00	3,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4,804.32	104,804.3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04,804.32	3,104,804.32
负债合计	99,276,853.44	157,480,556.4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7,150,000.00	57,1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5,752,282.16	105,752,282.1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4,993,822.04	34,993,822.04
未分配利润	142,586,154.83	143,659,666.33
所有者权益合计	340,482,259.03	341,555,770.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39,759,112.47	499,036,327.00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3,417,800.28	28,660,951.14
其中：营业收入	33,417,800.28	28,660,951.1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4,750,960.91	27,638,206.59
其中：营业成本	21,340,077.31	15,642,756.5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94,481.47	99,023.23
销售费用	3,073,531.06	2,170,589.42
管理费用	10,709,658.56	9,299,991.32
财务费用	-575,595.40	-150,202.86
资产减值损失	108,807.91	576,048.8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33,160.63	1,022,744.55
加：营业外收入	10,000.31	82,102.8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23,160.32	1,104,847.44
减：所得税费用	14,060.03	163,195.2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37,220.35	941,652.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08,726.00	941,652.23
少数股东损益	-128,494.3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37,220.35	941,652.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08,726.00	941,652.2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8,494.3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212	0.017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212	0.0172

法定代表人：陆文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古洪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浮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33,417,800.28	28,660,951.14
减：营业成本	21,340,077.31	15,642,756.59
营业税金及附加	50,634.43	55,141.63
销售费用	3,073,531.06	2,170,589.42
管理费用	10,481,827.39	9,357,971.66
财务费用	-553,516.32	-147,422.24
资产减值损失	108,757.91	576,048.8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83,511.50	1,005,865.19
加：营业外收入	10,000.00	82,102.8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73,511.50	1,087,968.08
减：所得税费用		163,195.2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73,511.50	924,772.8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73,511.50	924,772.87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金额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7,777,514.48	31,207,899.0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99,687.58	2,737,073.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077,202.06	33,944,972.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9,155,968.93	72,274,708.5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601,479.21	6,261,925.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853,200.39	14,577,227.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31,852.32	7,361,763.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742,500.85	100,475,625.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665,298.79	-66,530,653.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924,164.86	180,957.23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24,164.86	180,957.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24,164.86	-180,957.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00,000.00	111,832,715.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900,000.00	111,832,715.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666.6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361,285.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666.67	7,361,285.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64,333.33	104,471,429.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725,130.32	37,759,818.7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4,865,561.43	82,775,824.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140,431.11	120,535,642.93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7,777,514.48	31,207,899.0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76,662.49	2,734,212.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054,176.97	33,942,111.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9,155,968.93	72,274,708.5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409,830.27	6,072,434.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808,486.99	14,570,807.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60,110.30	7,227,759.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934,396.49	100,145,710.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880,219.52	-66,203,598.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592,376.86	180,957.23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92,376.86	180,957.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92,376.86	-180,957.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1,832,715.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0	111,832,715.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666.6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361,285.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666.67	7,361,285.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64,333.33	104,471,429.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508,263.05	38,086,873.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4,381,445.37	79,329,455.5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873,182.32	117,416,329.09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